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 单位预算

2023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单位预算构成
- 3.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1.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收支总表
- 2.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收入总表
- 3.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支出总表
- 4.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 10.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疾病预防与控制。开展疾病监测；研究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非传染性疾病等疾病的分布，探讨疾病的发生、发展的原因和流行规律；提供制订预防控制策略与措施的技术保障；组织实施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规划、计划和方案，预防控制相关疾病的发生与流行。

（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和救灾防病的应急准备；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灾后疫病进行监测报告，提供预测预警信息；开展现场调查处置和效果评估。

（三）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管理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收集、报告、分析和评价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等公共卫生信息，为疾病预防控制决策提供依据，为社会和公众提供信息服务。

（四）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开展食源性、职业性、辐射性、环境性疾病监测、调查处置和公众营养监测与评价；对生产、生活、工作、学习环境中影响人群健康的危害因素进行监测与评价，提出干预策略与措施，预防控制相关因素对人体健康的危害。

（五）实验室检测检验与评价。研究、应用实验室检测与分析技术，开展传染性病原体微生物的检测检验，开展

中毒事件的毒物分析，开展疾病和健康危害因素的生物、物理、化学因子的检测、鉴定和评价，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传染性疾病的诊断、疾病和健康相关危害因素的预防控制及卫生监督执法等提供技术支撑，为社会提供技术服务。

（六）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开展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普及卫生防病知识，对公众进行健康指导；协同有关部门和组织，对公众不良健康行为进行干预，促进公众掌握自我保健与防护技能。

（七）技术管理与应用研究指导。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业务与技术培训，提供技术指导、技术支持和技术服务；开展应用性研究，开发引进和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方法；指导和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绩效考核与评估。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度单位预算包括单位本级预算及所属下级单位预算，纳入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 2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级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	安庆市预防医学门诊部	暂未划分类别事业单位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传染病监测防治。

（二）卫生应急。

- (三) 免疫规划与预防接种。
- (四) 慢性病和地方病防治。
- (五) 职业病防治。
- (六) 公共卫生监测。
- (七) 健康教育。
- (八) “消杀灭”工作。
- (九) 检测检验。
- (十) 预防医学技术服务等。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收支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 算 数	支 出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预 算 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62.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51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12.4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2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0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收 入		支 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2662.91	本年支出小计	2662.91
上年结转数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入总计	2662.91	支出总计	2662.91

单位公开表 2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安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662.91	2662.91	2,462.91				200.00	200.00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662.91	2662.91	2462.91				200.00	200.00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 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51	690.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0.51	690.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2.52	372.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5.83	215.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16	102.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2.40	1666.58	145.82			
21002	公立医院	200.56	200.56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200.56	200.56				
21004	公共卫生	1544.57	1398.75	145.8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544.57	1398.75	145.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27	67.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27	67.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00	16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00	16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00	160.00				
合 计		2662.91	2517.09	145.82			

单位公开表 4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62.91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00
		(九) 卫生健康支出	1635.05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收 入		支 出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148.86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 预备费	
		(二十三) 其他支出	
		(二十四) 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462.91	支 出 总 计	2462.91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 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00	679.00	67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9.00	679.00	679.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2.52	372.52	372.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04.32	204.32	204.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02.16	102.16	102.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35.05	1,489.23	1,414.13	75.10	145.82
21002	公立医院	28.70	28.70	28.7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28.70	28.70	28.70		
21004	公共卫生	1,544.06	1,398.24	1,323.14	75.10	145.8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544.06	1,398.24	1,323.14	75.10	145.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29	62.29	62.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29	62.29	62.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86	148.86	148.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86	148.86	148.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86	148.86	148.86		
合 计		2,462.91	2,317.09	2,241.99	75.10	145.82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35.91	1835.91	
30101	基本工资	534.66	534.66	
30107	绩效工资	742.32	742.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4.32	204.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16	102.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29	62.2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1	12.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8.86	148.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70	28.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32	40.22	75.10
30201	办公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5.00		15.00
30207	邮电费	10.00		1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00		23.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26	劳务费	1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55	17.55	
30229	福利费	13.16	13.1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		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2	9.52	6.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5.85	365.85	
30302	退休费	363.00	363.00	
30305	生活补助	2.54	2.54	
30309	奖励金	0.31	0.31	
合 计		2317.09	2241.99	75.10

单位公开表 7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公开表 9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1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项目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5.00	55.00							
31	水质监测项目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5.82	15.82							
31	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项目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75.00	75.00							
合计			145.82	145.82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 品目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注：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公开表 11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注：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2662.9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单位资金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 2662.9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662.91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2662.91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62.91 万元，占 92.49%，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855.28 万元，增长 53.2%，增长原因主要是工资结构调整；单位资金收入 200 万元，占 7.51%，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二）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 2662.9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855.28 万元，增长 47.31%，增长原因主要是工资结构调整。其中，基本支出 2517.09 万元，占 94.52%，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需的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等支出；项目支出 145.82 万元，占 5.48%，主要用于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

对全市从业人员免费进行预防性健康体检、按季度对市政供水等进行常规监测、疫情防控应急处置驻点值班场所改造等。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462.91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2462.91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 万元，占 27.57%；卫生健康支出 1635.05 万元，占 66.39%；住房保障支出 148.86 万元，占 6.04%。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62.9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855.28 万元，增长 53.2%，主要原因：一是工资结构调整；二是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基数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 万元，占 27.57%；卫生健康支出 1635.05 万元，占 66.39%；住房保障支出 148.86 万元，占 6.04%。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 372.5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50 万元，增长 1554.17%，增长原因主要是工资结构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204.3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72.67万元,增长55.2%,增长原因主要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102.1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6.34万元,增长55.21%,增长原因主要是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2023年预算28.7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2023年预算1544.0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01.67万元,增长35.16%,增长原因主要是工资结构调整。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62.29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13万元,下降1.78%,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和工资正常变动。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148.86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4.28万元,下降2.79%,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和工资变动及公积金调整。

六、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317.0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241.99万元,公用经费

75.1 万元。

（一）人员经费 2241.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工会经费、福利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公用经费 7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45.8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56 万元，下降 27.75%，下降原因主要是疫情防控应急处置驻点值班场所改造项目结束。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45.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45.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项目。

（1）项目概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食品生产经营、化妆品、饮用水、公共场所等行业从业人员必须进行健康检查，取得健康证明后方可从业。

（2）立项依据。为切实减轻企业和个人负担，促进实体经济发展，2017 年 3 月 15 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 号），通知要求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取消或停征 41 项中央设立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其中对预防性健康体检取消收费。文件中指出，“取消、停征或减免上述行政事业性收费后，有关部门和单位依法履行管理职能所需相关经费，由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

（3）实施主体。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为认真贯彻国家取消预防性体检收费的惠民政策，市卫计委、市食药监局联合下发《关于安庆市城区从业人员免费进行预防性健康体检有关要求的通知》(卫疾控[2017]172号)，对全市从业人员施行免费预防性健康体检和办理健康证明。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专项经费预算55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安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5.00	
		其中:财政拨款	55.0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号)精神，对全市城区从业人员免费进行预防性健康体检2.6万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全年体检人次	≥2万人次
			指标2: 因卫生创建、文明创建等工作需要办理健康证明	≥0.6万人次
		质量指标	指标1: 体检项目完成率	100%
			指标2: 投诉举报按时办结率	≥96%
			指标3: 接检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取证数	≥95%
	指标2: 取证工作日		≤4个工作日	

	成本指标	指标 1: 控制成本	≤55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经济内循环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减免个人和企业负担	≥130 万元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提升公共健康水平, 助力建设健康安庆	减少传染病发生和传播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满意度	≥93%	

2.“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项目。

(1) 项目概述。应对我市可能发生的新冠肺炎疫情, 全面落实常态化防控措施。

(2) 立项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 为确保常态化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提高应对可能发生的新冠疫情处置能力, 需将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经费列入预算。

(3) 实施主体。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 起止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组织开展新冠肺炎疫情监测、流行病学调查、接触者追踪管理、疫情处理、标本采集和实验室检测、协查排查、重点环节防控、防控督导、培训演练等。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专项经费预算 75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安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2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5.00	
		其中: 财政拨款	75.0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督导常态化防控落实, 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 目标 2: 加强疫情监测预警, 及时发现、有效处置新冠肺炎疫情 目标 3: 着力提升疾控机构新冠肺炎监测预警与应急处置能力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大疫情网浏览疫情监测报告	≥ 4 次/天
			指标 2: 培训演练督导工作	≥ 1 次/年
		质量指标	指标 1: 疫情监测报告质量	≥ 99.95%
		时效指标	指标 1: 新冠病例报告和审核	≤ 2 小时
	成本指标	指标 1: 控制成本	≤ 12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加强常态化防控和应急处置	加强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建立群体免疫屏障, 有效控制新冠疫情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持续提升监测预警与卫生应急能力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流调对象满意度	≥ 95%

3. “水质监测”项目。

(1) 项目概述。安庆市城区自 2016 年开始，每季度对用户水龙头开展水质卫生监测，并按季度在政府网站上向社会进行结果公示。安庆市设立 34 个监测点，分别涵盖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经营单位、居民用户等。

(2) 立项依据。《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关于市卫计委按季度公开用户水龙头水质状况工作的体质》(宜水办[2016]13 号)、《关于印发安庆市城区饮用水卫生监测工作方案的通知》(卫疾控[2016]256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饮用水安全保障工作的通知》(皖卫疾控秘[2020]252 号)

(3) 实施主体。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 起止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根据《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116)要求，选取微生物指标、毒理指标、感官指标和一般化学指标、消毒剂指标等等 32 项，每季度开展水龙头水水质监测(常规指标和氨氮指标)。监测结果应于每季度在政府网站上进行公示；发现水质检测不合格时，应及时上报卫健委并反馈供水单位。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专项经费预算 15.82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水质监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安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2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82		
	其中: 财政拨款	15.82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 1: 完成一年 4 次的监测 目标 2: 结果对供水单位反馈 目标 3: 完成对社会结果公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每轮监测设置 34 个监测点	≥ 34 个监测点/次
			指标 2: 水质监测结果公示	≥ 4 次/年
		质量指标	指标 1: 检验项目	= 32 项
			指标 2: 检验过程	符合国标规范要求
		时效指标	指标 1: 公示结果及时	政府网站及时公示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控制成本	≤ 15.82 万元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监测结果反馈水厂, 提高水质	减少涉水传染病的爆发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政府对供水单位第三方监测	群众对水质状况的了解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提高供水单位的水质状况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对生活饮用水水质的满意度	减少群众涉水投诉	

（二）机关运行经费。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口径，2023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共有车辆10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26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5台（套）。

2023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3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45.82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

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